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2-05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湖天虹城市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虹”)、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允升”)、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新湖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能源”)

担保金额：为上海天虹提供担保金额 5.5 亿元，为浙江允升提供担保金额 1.16 亿元，为新湖能源提供担保金额 1 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225.82 亿元(不包含对发行美元债券提供的跨境担保)，其中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的担保余额合计 177.44 亿元，对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29.08 亿元。

有反担保

无逾期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的担保事项的进展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一)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2022 年 10 月，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签订了《保证协议之补充协议》，继续为控股子公司公司上海天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5.5 亿元；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允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1.16 亿元。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新湖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亿元。

(二)本次担保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对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不超过 240 亿元，对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担保余额不超过 40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2-003、2022-006)。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继续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建立互保关系并提供相互经济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继续建立以人民币 50 亿元额度为限的互保关系，互为对方贷款提供担保。互保的期限：签署日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各自向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3、2021-026)。

本次担保均发生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新湖天虹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天虹成立于 2016 年 8 月，法定代表人：林俊波；注册资本：5 亿元；注册地：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218 号宝矿大厦 3701A。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天虹资产总额 62.41 亿元，负债总额 57.74 亿元，净资产 4.67 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亿元，实现净利润-0.05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海天虹资产总额 67.18 亿元，负债总额 62.57 亿元，净资产 4.61 亿元；2022 年半年度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亿元，实现净利润-0.05 亿元。

上海天虹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允升成立于 1998 年 8 月，法定代表人：潘孝娜；注册资本：4.04 亿元；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升东路 211 号东升大楼 1 幢 302、303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纸浆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允升资产总额 35.47 亿元，负债总额 17.14 亿元，净资产 18.33 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63 亿元，实现净利润 0.73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浙江允升资产总额 30.85 亿元，负债总额 12.27 亿元，净资产 18.59 亿元；2022 年半年度度实现营业收入 5.98 亿元，实现净利润 3.85 亿元。

浙江允升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新湖能源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587777272X3，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由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隆实业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85%、15%；注册地：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1201-2 室；法定代表人：马昆。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耐火材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合成纤维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等。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湖能源总资产 151,411.06 万元，负债总额 73,471.5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7,939.52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4,819.80 万元，净利润 48,839.44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新湖能源总资产 221,841.18 万元，负债总额 87,388.7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452.44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62,257.68 万元，净利润 56,512.92 万元。

新湖能源为公司控股股东新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新湖能源、新湖集团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方式	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融资期限	保证期间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内容
本公司、海南满天星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海南灵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新湖美丽洲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天虹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5.50	2022/10/27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共同债务人、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注】	62.00	49.76	2年	自该笔融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1、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甲方履行的所有义务；2、债务人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其在主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3、甲方为实现本协议项下权利，或由于债务人违反主合同，或由于乙方违反本协议而导致甲方发生的所有费用，支出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翻译费等。
本公司	浙江允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16	2022/10/31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7.00	10.51	3年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主债权本金(大写)壹亿壹仟陆佰万圆整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本公司	新湖能源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	1.00	2022/10/26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0	30.08	1年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强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如因为具体融资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或因债务人操作不当，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属于本合同担保的范围。

【注】除上述担保和增信措施外，黄伟和李萍为上海天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理想四维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2 亿元的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利益，为支持公司项目开发建设，是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担保贷款用于各子公司项目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新湖集团资产质量良好、业务发展稳定，且已与本公司建立了较长时期的稳定的互保关系，通过互保可为各自的正常经营提供一定的融资保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担保以双方互保关系为基础，且提供了足额反担保，有有效的风控措施，不会给本公司带来风险。截至目前，新湖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39.88 亿元。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2-003、2022-006)。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继续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建立互保关系并提供相互经济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3、2021-026)。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30.5 亿元（不包含对发行美元债券提供的跨境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1.08%；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且尚在履行中的担保金额为 225.8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40%，其中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的担保余额合计 177.44 亿元，对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29.08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53%、7.13%。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2-051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等的要求，公司现将 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2 年 1-9 月，公司地产业务新开工面积 34.20 万平方米，新竣工面积 37.98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3.75%和 53.26%，其中权益新开工面积 12.60 万平方米、权益新竣工面积 34.84 万平方米；新增土地储备 5.31 万平方米，新增总建筑面积 16.63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71.92%和 69.70%，其中权益新增土地储备 1.62 万平方、权益新增总建筑面积 5.09 万平方米；实现结算面积 41.17 万平方米和结算收入 52.15 亿元，同比下降 31.45%和 45.05%，其中权益结算面积 29.11 万平方米、权益结算收入 43.08 亿元；合同销售面积 32.23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收入 100.70 亿元，同比下降 61.26%和 53.25%，其中权益销售面积 20.26 万平方米、权益销售金额 67.95 亿元，同比下降 50.34%和 26.71%。

二、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出租房地产总面积为 14.04 万平方米，其中权益出租房地产总面积为 13.86 万平方米；2022 年 1-9 月，公司取得租金总收入 6,742.74 万元，其中权益租金总收入 6,680.94 万元。

以上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19,016,652.83	4.63	6,682,868,957.87	-2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036,647.30	1,764.34	1,598,249,550.32	-2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442,828.09	150.53	1,450,795,449.15	-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223,326.28	130.16	3,895,462,309.61	-4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	1,866.67	0.190	-21.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	1,866.67	0.190	-21.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3.94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8,430,282,746.69	132,496,876,635.75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1,148,925,483.64	40,042,178,951.43		2.7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2,457,066.99	277,559,304.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3,933.49	1,053,741.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768,745.61	14,215,508.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381,101.61	-81,921,587.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2,290.58	2,376,597.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6,224.62	606,149.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900.83	61,618,130.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6,241.30	4,817,482.17	
合计	206,593,819.21	147,454,101.1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1,764.34	主要系本报告期财务费用减少以及上年同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较大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 本报告期	1,8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 本报告期	1,86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150.53	主要系本报告期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本报告期	130.16	根据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本年 7-9 月开盘数量大于上年 7-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41.31	根据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上年 1-9 月开盘数量大于本年 1-9 月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0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6,910,170	32.41	0	质押	1,464,543,200	
黄伟	境内自然人	1,449,967,233	16.86	0	质押	1,447,112,798	
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334,913	5.38	0	质押	440,400,000	
浙江恒兴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991,540	2.44	0	质押	194,150,000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000,000	2.07	0	无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65,454,236	1.92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0,751,208	1.87	0	无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澳·臻智 56 号-新湖中宝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67,892,734	0.79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974,708	0.31	0	无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439,823	0.31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86,910,170	人民币普通股	2,786,910,170				
黄伟	1,449,967,233	人民币普通股	1,449,967,233				
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2,334,913	人民币普通股	462,334,913				
浙江恒兴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991,540	人民币普通股	209,991,540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17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0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5,454,236	人民币普通股	165,454,23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0,751,208	人民币普通股	160,751,208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澳·臻智 56 号-新湖中宝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7,892,734	人民币普通股	67,892,7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974,708	人民币普通股	26,974,708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6,439,823	人民币普通股	26,439,8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伟先生为新湖集团的控股股东，宁波嘉源、浙江恒兴力为新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黄伟先生、新湖集团、宁波嘉源、浙江恒兴力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04,000,064.52	16,534,245,940.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8,767,902.91	2,644,485,368.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797,623.85	68,538,378.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2,861,558.02	50,829,524.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665,773,727.80	7,363,931,525.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826,123,397.16	48,465,554,495.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95,080,431.72	1,941,737,424.15
流动资产合计	75,158,404,705.98	77,070,922,656.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300,435,441.88	39,894,154,48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08,418,858.79	3,690,808,765.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54,147,305.46	5,248,002,725.52
投资性房地产	2,264,730,198.39	3,010,557,095.24
固定资产	379,245,883.11	444,338,901.88
在建工程	4,861,897.48	4,861,897.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996,308.67	25,470,100.33
无形资产	1,187,717,687.11	1,208,024,45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33,461.33	22,324,99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0,861,248.46	1,869,692,76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29,750.03	7,717,788.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271,878,040.71	55,425,953,979.59
资产总计	128,430,282,746.69	132,496,876,63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21,253,384.43	4,607,084,121.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2,270,109.65	585,425,443.60
应付账款	2,991,243,589.56	3,593,933,115.47
预收款项	8,649,494.98	8,343,358.47
合同负债	34,930,137,182.98	28,342,759,813.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977,847.10	34,990,559.04
应交税费	1,119,187,863.11	1,577,878,775.30
其他应付款	5,950,172,902.04	8,269,538,747.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87,227.10	1,787,227.1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67,295,407.83	9,576,988,687.76
其他流动负债	6,690,450,081.76	6,130,584,958.83
流动负债合计	62,134,637,863.44	62,727,527,581.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348,656,200.00	17,244,136,874.98
应付债券	7,402,250,078.05	8,228,128,405.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066,057.52	16,275,174.14
长期应付款	118,910,854.09	132,432,927.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9,490,441.96	139,925,14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211,263.32	36,123,233.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83,030,000.00	3,15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236,614,894.94	29,007,021,757.20
负债合计	86,371,252,758.38	91,734,549,33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99,343,536.00	8,599,343,5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18,766,405.80	9,383,341,124.74
减：库存股	600,096,772.36	600,096,772.36
其他综合收益	-738,553,017.12	30,465,709.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6,924,818.87	1,346,924,818.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22,540,512.45	21,282,200,534.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148,925,483.64	40,042,178,951.43
少数股东权益	910,104,504.67	720,148,34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59,029,988.31	40,762,327,29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430,282,746.69	132,496,876,635.75

公司负责人：林俊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倩倩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6,682,868,957.87	8,989,312,427.01
其中：营业收入	6,682,868,957.87	8,989,312,427.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39,713,725.23	9,837,704,607.07
其中：营业成本	4,514,008,555.12	7,141,335,615.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5,032,085.32	465,207,393.06
销售费用	218,077,255.57	281,210,355.88
管理费用	389,266,446.38	388,400,229.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03,329,382.84	1,561,551,013.02
其中：利息费用	1,283,094,168.82	1,559,671,223.55
利息收入	87,812,611.39	110,626,609.29
加：其他收益	2,303,615.39	2,176,238.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5,811,290.18	3,129,709,089.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5,286,209.72	2,440,452,12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903,407.61	-14,919,872.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30,383.54	11,555,912.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2,287.81	-20,764.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015.24	18,337.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1,744,074.49	2,280,126,760.68
加：营业外收入	4,472,143.42	57,328,651.65
减：营业外支出	2,095,545.68	12,034,516.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4,120,672.23	2,325,420,895.53
减：所得税费用	345,435,449.61	312,865,947.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685,222.62	2,012,554,947.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685,222.62	2,012,554,947.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8,249,550.32	2,052,241,211.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64,327.70	-39,686,263.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6,928,299.17	59,748,640.8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6,928,299.17	59,748,640.8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351,438.00	-72,246,452.4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45,100.02	-15,063,249.7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606,337.98	-57,183,202.6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0,279,737.17	131,995,093.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124,080.22	65,900,396.5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3,403,817.39	66,094,696.7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1,756,923.45	2,072,303,588.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1,321,251.15	2,111,989,852.0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64,327.70	-39,686,263.4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0	0.2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0	0.243

公司负责人：林俊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倩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07,022,453.08	16,786,517,345.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2,112,585.85	151,091,789.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496,896.12	732,706,53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5,631,935.05	17,670,315,66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3,541,400.64	7,441,278,644.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922,916.60	423,838,35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7,431,116.77	2,287,466,173.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1,274,191.43	880,226,25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0,169,625.44	11,032,809,43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5,462,309.61	6,637,506,235.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7,840,480.07	2,080,134,128.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9,761,690.30	1,039,818,302.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5,363,462.95	3,018,629.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6,063,635.00	229,005,133.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38,893.90	2,720,869,755.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9,468,162.22	6,072,845,950.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25,278.32	75,710,382.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4,301,395.34	548,732,995.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400,887.29	743,405,70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9,227,560.95	1,367,849,07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240,601.27	4,704,996,87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76,155,338.27	10,352,852,422.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1,581,136.99	7,731,266,294.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6,736,475.26	18,084,118,717.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17,713,020.47	17,915,936,960.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8,910,606.73	2,876,729,46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2,232,955.53	7,637,430,23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98,856,582.73	28,430,096,65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2,120,107.47	-10,345,977,94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698,708.75	-30,674,176.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2,718,487.84	965,850,98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7,849,984.66	10,787,974,15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5,131,496.82	11,753,825,147.27

公司负责人：林俊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倩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83,870,223.76